**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工作经费支出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签章）：阿布都热合曼阿布力米提

填报时间：2018年12月31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叶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2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财务科。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单位编制数6人，实有人数4人。**

**主要职能:负责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县各级人民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基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基层供销社的改革与发展。指导农民进入市场，参与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指导基层供销合作社发展专业合作社，专业协支，大力发展农村村级综合服务站，兴办各类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大力推进经营创新，组织创新，服务创新，加快构建运转高效，功能完善、城乡并举、工贸并重的农村现代经营服务新体系，努力成为农业专业社会化服务的骨干力量，农村现代流通的主导力量，农民专业合作的带动力量，真正办成农民的合作经济组织。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社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为了更好的完成2018年各项工作任务，承担县人民政府委托的业务，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及农副产品的经营进行协调管理， 指导基层供销社组织建设，改善经营管理，协调社员与社之间的关系，发挥群体联合优势。慰问“访惠聚”工作队和业务的日常开支。

**2、项目基本性质**

供销社经费支出45.67万元，用于慰问工作队及业务工作开展等，商品服务支出。此资金为县级专项。

**3、项目用途及范围**

供销社经费支出45.67万元，用于慰问“访惠聚”工作队、为工作队购买电脑、交纳非税收入税金、业务工作开展等。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叶城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工作经费支出项目财政拨款县级专项总投入45.67万元，资金到位45.6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本年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到位资金45.67万元，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45.6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慰问“访惠聚”工作队1.1万元、为工作队购买电脑1.85万元、交纳非税收入税金2.72万元、业务工作经费40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已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叶城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中央和自治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定的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条件和范围要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管理项目资金。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限额,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

**本项目不存在调整情况。**

**本项目不存在检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主要是经费支出，按照资金拨付程序严格审批报账，开展国库集中支付，及时拨付使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装订、归档，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9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9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保障类别3项以上，慰问“访惠聚"工作队，缴纳非税收入税金保障供销社的业务运转等数量指标全部完成，完成率100%。

（2）项目完成质量

资金保障发放率100%，为进一步推进本单位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工作经费能够及时保障。

（3）项目实施进度

经费支付及时率100%，该项目资金至今已经完全支付完毕。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访惠聚投入2.95万元，交纳非税收入税金2.72万元，业务工作经费40万元，严格控制成本，节约经费完成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无。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服务群众能力提升90%，该项目主要是保障单位业务运转，提高服务能力，完成率100%。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此项目可持续性为1年，该项目资金保障本年度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完成率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达100%，完成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在工作细节上加大协调力度，加强各基层社管理，落实各项责任，建立长效机制的审核，形成有效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存在的问题

无

1. 建议

加强项目使用及会计人员业务培训力度。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吸取经验和教训，更好的开展2019年项目实施。

**七、附表**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